



臺中市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兌換獎勵機制

臺中市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兌換獎勵機制

一、緣由

近來海洋垃圾的議題日益受到重視，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推動海洋廢棄物清理，為提升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將自主淨海之海漂(底)垃圾攜帶回至岸上，以減少海洋垃圾之累積，維護臺中市(以下簡稱本市)海洋環境，宣導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將其資收物攜回岸上，並協調可進入本市之「希望資收站」，以環保宣導品作為額外加碼之獎勵物資，俾利擴大本市海洋廢棄物之清理成效，促使有效減少海洋垃圾之累積，建立共同維護海洋環境美化之展望。

二、適用對象及地點

(一)辦理對象：為臺中市登記之環保艦隊及潛海戰將人員，環保艦隊分團體及個人報名，潛海戰將以團體報名。

(二)兌換地點：鄰近梧棲、松柏、塭寮漁港之本市希望資收站及環保局辦理海漂垃圾淨海活動現場。

(三)兌換時間：

- 清水區國姓里(每月第一、三週日 07:00~09:30)
- 大甲區孟春里(08:00~17:00)
- 大安區中庄里(每周六 09:00~11:00)
- 大安區福住里(每週日 09:00~11:30)
- 海漂垃圾淨海活動現場(不定期舉辦)

三、兌換作業規定

(一)兌換品項為生活用品或培養土，以資收站可提供之商品為主。另每次攜資收物前往希望資收站時，將以環保宣導品作為額外加碼之獎勵物資，海漂垃圾淨海活動現場僅提供環保宣導品作為兌換品項，活動現場以每 5 公斤資收物兌換 1 份環保宣導品為主。

(二)點數換算標準及兌換品換取點數



1. 資源回收物點數換算標準如附件 1 及兌換品換取點數如附件 2。
2. 兌換原則視環保局公布而調整之，生活用品將不定期更換，數量有限換完為止。

(三)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成員回收點數可累計，達兌換門檻方可兌換。

(四)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成員須持希望存摺換取兌換品，兌換點數及兌換品項填寫至希望存摺及兌換紀錄表(附件 3)內，並由資收站經手人核章。

(五)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成員回收點數以資收站(里長)資料為準。

(六)為鼓勵淨海聯盟成員自主淨海，並主動通報、秤重與紀錄攜回之海漂(底)垃圾，亦規劃每季與年度獎勵機制如下：

1. 每季獎勵

淨海聯盟成員每季主動向相關工作人員回報完成 3 筆臺中市海域海洋廢棄物清除，且每筆廢棄物回報重量至少 5 公斤者，依回報優先順序提供每季 10 名「自主淨海獎」，分別發給獎勵金以資鼓勵。倘若每季獎勵評比領獎人數未達預定之 10 名，未發畢之獎金將平均分配至年度評比獎勵之環保艦隊「個人貢獻獎」進行頒發。

2. 年度獎勵

年度獎勵係由工作小組進行書面審查，書審結果選出環保艦隊團體獎前 3 名及個人貢獻獎 10 名，潛海戰將則頒發團體貢獻獎共 5 名，並公佈表揚。

3. 資料統計時間：

A.每季評比

第一季：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第二季：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第三季：11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第四季：114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考量 11 及 12 月東北季風興盛，為維護成員安全，暫停計算)。

B. 年度評比



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

4. 送件截止時間：

A. 每季評比

於各季度統計區間，透過通訊軟體或電子郵件回報工作小組自主淨海執行成果，且成果符合每季評比方式者，以回報優先順序提供(通訊軟體或電子郵件時間為準)。

B. 年度評比

114 年 11 月 3 日下午 5 時前(郵寄以郵戳為憑、電子郵件則以寄件時間為準)。

5. 送件方式：

A. 紙本郵寄：請將評比資料裝訂後郵寄至「407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並註明「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水質及土壤保護科 淨海評比工作小組」收。

B. 連絡電話：04-22289111 分機 66305 (李小姐)

C. 電子郵件：wrlee25@taichung.gov.tw

D. 未送件者或未於規定時間送達者則不得參與評比。

6. 頒獎日期：預計於 114 年 11 月中下旬間，實際辦理日期待後續公告為主。

四、本年度兌換獎勵

依「114 年臺中市海洋廢棄物治理計畫」(下稱本計畫)補充投標須知第三條第一項第(五)款之規定需支應本計畫兌換獎勵所需宣導品 400 份；以及本計畫補充投標須知第三條第五項第(五)款之規定，活動宣導品需於宣導品正面或明顯處，標示「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廣告」字樣，活動宣導品每份不超過新臺幣 150 元，同時依據淨海成員主動通報、秤重與紀錄攜回之海漂(底)垃圾相關紀錄發出獎金 15 萬元及獎狀以資鼓勵，獎勵金頒發規劃如表 1 所示，本計畫每季紀錄前 10 名，共計 40 名自主淨海獎，總獎金共計新臺幣 2 萬元；年度獎勵金則分為環保艦隊團體獎及個人貢獻獎，總獎金共計新臺幣 10 萬 5 千元；潛海戰將團體貢獻獎，總獎金為新臺幣 2 萬 5 千元，以上獎金加總獎金總額為新臺幣



15萬元整。

本計畫經詢問漁會、協會及參考歷年報告掌握環保艦隊或潛海戰將偏好之宣導品，主要為洗碗精、洗手乳、洗衣精等清潔用品為主，並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之產品，今年度(114年)兌換獎勵宣導品品項及數量如表2所示。

表 1、兌換獎勵宣導品採購項目

期別	淨海聯盟	獎項	獲獎名額	獎狀	獎金(元)	獎項獎金小計(元)
每季 (共四季)	全員	自主淨海獎	取 10 名 (共 40 名)	-	500	20,000
年度	環保艦隊	團體第一名	取 1 組	V	30,000	30,000
		團體第二名	取 1 組	V	25,000	25,000
		團體第三名	取 1 組	V	20,000	20,000
		個人貢獻獎	取 10 名	V	3,000	30,000
	潛海戰將	團體貢獻獎	取 5 組	V	5,000	25,000
總計獎金						150,000

表 2、兌換獎勵宣導品採購項目

項次	宣導品品項	宣導品圖片	數量(份)
1	環保洗碗精(500 mL) 或同規商品		100
2	環保洗手乳(350 g) 或同規商品		100
3	環保洗衣精(500 g) 或同規商品		100
4	環保洗衣粉(350g) 或同規商品		50
5	環保浴廁清潔劑(500 mL) 或同規商品		50
總計份數			400

備註: 宣導品圖片取自環境部淨零綠生活網頁。

附件 1、資源回收物兌換點數表



臺中市希望資收站 資源回收物兌換點數表

兌換原則

區

里希望資收站

本站 回收	項次	回收項目	說明	每公斤回收 物兌換點數
	1	一般紙類	影印紙、報紙、書籍雜誌、紙箱等	2點
	2	紙容器	利樂包、紙餐具等	4點
	3	鋁箔包		4點
	4	鋁容器	鋁罐	20點
	5	鐵容器	鐵罐	5點
	6	塑膠容器	牛奶瓶、養樂多瓶、調味料、保養品及清潔用品 等包裝容器(不含農藥容器及特殊環境用藥容器)	5點
	7	寶特瓶		5點
	8	電池類	一次電池、充電電池、手機電池、行動電源、 鈕扣型電池等	10點
	9	光碟片		5點
	10	行動電話	如非屬內建式電池手機，回收前請將電池取出	50點
	11	小型家電類	熱水瓶、烤箱、電鍋、電風扇、電話機等	1點
	12	可攜式電腦含平板	1台	100點
	13	鍵盤	1個	10點
	14	玻璃容器		1點
	15	綜合類	非上述各項回收物	1點

註1：本局列冊輔導之資源回收團體業者每公斤多1點。 註2：資收站可視人力調度、場地空間等因素，公告排除部分回收項目。
註3：不接受公司行號團體等集點兌換。 註4：環保局保有更換回收項目及兌換點數權利。

112.05.01版本

更多詳情請見資源回收網：<http://recycle.epb.taichung.gov.tw>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廣告

附件 2、兌換品及兌換點數表



兌換原則

代號	項目(規格)	兌換點數	單位	代號	項目(規格)	兌換點數	單位
A1	抽取式環保衛生紙 (至少100抽)	15	包	A10	環保洗手乳 (800mL)	125	瓶
A2	環保洗碗精 (4000mL)	300	桶	A11	環保洗碗精 (1000mL)	120	瓶
A3	環保洗衣精 (3000mL)	250	瓶	A12	香皂	15	塊
A3-1	環保洗衣精補充包 (1800mL)	140	包	A13	廚房紙巾	150	包
A4	環保洗衣粉 (700mL)	100	盒	A14	水性殺蟲劑 (500cc)	120	瓶
A5	環保浴廁清潔劑 (4000mL)	400	桶	A15	乾電池3號 (4個 / 封)	50	封
A5-1	環保浴廁清潔劑 (500mL)	100	瓶	A16	乾電池4號 (4個 / 封)	50	封
A6	環保廚房清潔劑 (4000mL)	400	桶	A17	洗晶皂 (暫停申請)	15	塊
A6-1	環保廚房清潔劑 (500mL)	100	瓶	A18	阿罩霧培養土 (1kg)	10	包
A7	環保垃圾袋 (大號63cm*72cm)	100	捲	A19	阿罩霧培養土 (20kg)	200	包
A8	環保垃圾袋 (中號53cm*63cm)	100	捲	A20	棉紗抹布 (30cm*30cm)	15	條
A9	環保垃圾袋 (小號44cm*58cm)	100	捲	A21	資收宣導塑膠夾	5	個

註1：兌換品將不定期更換，但以現場有的兌換品辦理兌換，數量有限，兌完為止。

註2：環保局保有更換兌換品及兌換點數權利。

113.03.07版本



附件 3、臺中市希望資收站兌換品兌換紀錄表

臺中市希望資收站兌換品兌換紀錄表

區 里希望資收站

日期	帳號	兌換原則					里民簽名
		本次資收點數	前次剩餘點數	本次兌換點數	本次剩餘點數	兌換物品	

註：請於兌換物品填入兌換品代號及兌換數量。